

山西风俗民情

路成文 祁凤义 聂元龙 编



山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目录

编者的话 (1)

- 民俗学摭谈 宋庆光(3)
论民情习俗入志 曹振武(12)
风俗与风俗志 王俊峰(21)
祁县乔家大院在民俗研究中的地位 聂元龙(31)
乔“在中堂”简介 胡育先 武殿琦(38)
万荣风俗习惯 吴壬未(65)
灵石民情风俗特色 赵麟书(72)
五台风俗民情 五台县志办(78)
长治回族风俗 长治市志办(86)
曲沃民情风俗 曲沃县志办(94)
柳林民风古今谈 刘廷奎(104)
故 土 情 德聘路旁土(109)
应县历史上的恶俗陋习 应县县志办(113)
- 孟县人民的生活习惯 张焕亭(119)
沁县的衣食住行 沁县县志办(124)
应县为什么画匠裁缝多 田 琛(133)
平定货郎担及其他肩挑贸易 李广华(136)
山西民间剪纸风俗琐谈 牛丽娜(140)
“六月庙”物资交流大会 赵成玉(142)
乡宁县服饰演变过程 阎起鹤(144)
大同的红主腰 姚 瑾(148)

-
- 繁峙居民的职业与日常生活 繁峙县志办(149)
原平墙围画 程秀亭(162)
河东民俗与食品 屈殿奎(174)
平定食俗—豆叶菜 李广华(180)
安泽民风 安泽县志办(183)
风彩奇特的五寨面鱼 张新民(188)
平遥碗脱则 安汝皇(193)
舒筋散的传说 张新民(194)
高平烧豆腐的传说 牛丽娜(195)
- 辛亥革命后山西婚俗之变迁 行 龙(199)
晋察冀边区婚姻条例 宋克仁(204)
漫谈婚姻与婚礼 李有成(213)
寿阳的几种民间组织 寿阳县志办(220)
沁县的婚丧娶嫁 沁县县志办(227)
平鲁的婚嫁喜庆 张泉 李文英(242)
一个三百年前的乡规民约 陈正斌 郭居民(244)
万荣县清代《训子歌》 苏振宏 李俊慧(248)
五寨葬俗浅谈 张新民(251)
- 大同的城隍庙会 姚 斌(265)
大同人的踩青逛唱 姚 斌(268)
平安灯会 张 泉(270)
阳高的庙会 景子如(272)
晋华纺织厂历史上的盂兰盆会 陈瑞庭(277)
平顺的一个古庙会 刘 漢(279)
平定的元宵塔火 李广华(284)
点灯灯 张贵桃(286)

-
- 晋南岁时风俗散记 王书福(287)
洪洞广胜寺古庙会 张青林中元(302)
乡宁的时令俗节 阎起鹤 阎长命(303)
乡宁“四月八”古会 陈正斌(307)
翼城汤王会 韩希逸(308)
娄烦风俗中的迷信因素 张贵桃(313)
平陆的禁讳 张明堂(321)
“禁忌”小议 赵成玉(324)
- 山西地方小戏——太谷秧歌述略 郭齐文(327)
太谷秧歌忆旧 吕洛青(342)
漫笔原平“凤秧歌” 程秀亭(347)
- 附录：原平“凤秧歌”获奖优秀
节目《过大年》台词 (353)
襄垣秧歌 向文瑞(355)
忻州跤事多风采 关 彬 本初(365)
灵丘民间体育活动——踢毽子 赵成玉(376)
独具一格的五寨八大角 张新民(377)
太谷灯节漫话 郭齐文(381)
乡宁民间文娱活动——灯、鼓、舞 高起旺(384)
别具色彩的广灵剪纸 广灵县志办(386)
长治民间艺术 长治市志办(391)
应县谣谚 应县志办(394)
山西戏谚口歌集释 牛丽娜(401)

编者的话

黄河流域，是中国古老文化传统的发祥地，中华民族千百年来的文化传统和生活习俗，在这里表现得尤为强烈和独特。地处黄河流域腹地的山西省，更是具有丰富的、独具特色的风俗事象。考察和研究山西风俗民情的历史渊源与传承，调查分析山西境内各地的风俗事象，不仅是当前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而且是我们深刻认识自己民族的文化传统、生活习尚和社会心理的重要途径。

各地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工作的深入发展，为我国民俗研究提供了极有价值的资料，同时也为我国民俗学的新发展提供了宝贵的机会和丰富的研究课题。我们编纂这本书的目的，就是为振兴我国民俗研究事业，为各地编修新志呈现一点微薄之力。

本书的多数作者，并非专门从事民俗研究的专业工作者。他们对民俗研究的认识或许很不相同，他们的某些观点或许存在着矛盾，他们的写作水平或许不算很高，但是，他们毕竟为山西民俗研究的发展做了初步的工作，付出了艰辛的劳动。

自《山西地方志通讯》发出关于这本书的征稿启示后，不到三个月时间，收到各地来稿近五十篇，约二十多万字。考虑到来稿内容的地区覆盖面以及民俗事象的涉及面，我们又从各县的县志初稿或修志刊物中选录了十几篇文章，近十万字。这些文稿大多属于资料性质，个别的在学术上进行了初步的探索，但显得还不成熟。有些文章的个别观点、提法尚值得推敲，有的文章还存在着地方特点不够特出、文体不够统一、考证不够严谨等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既反映了我省民俗研究工作才处于起步状态，民俗研究尚有大量工作要做，又说明了民俗研究的发展，迫切需

要众多的人才，各地有志于此的同志需要尽快提高这方面的素质。因此，这本书作为我们的一种尝试，希望得到各界方家的指教。

本书的结构，分为五个组成部分。从民俗学的角度出发，结合稿件的具体内容，大致分为：（1）综合类；（2）经济类（生产劳动、商业贸易以及衣食行住等）；（3）社会类（社会交往、民间组织、乡规民约、婚丧嫁娶等）；（4）信仰类（岁时节日、庙会迷信等）；（5）游艺类（民间歌舞、游戏、竞技、杂艺等）

本书在编辑出版过程中，得到了社会各界同志的热忱关怀，他们对编辑这本书提出过许多宝贵的意见。省社科院高银秀、省政府张宁、太原师专宋庆光等同志，参与了部分稿件的收集与编辑工作。在此，我们向关心和支持过本书的同志致以谢意。

一九八七年六月六日



民俗学摭谈

宋庆光

(一)

大抵因有个“俗”字，不少人对民俗学产生了误解和偏见。以为，“民俗”不过是生活中习以为常的现象，在这些纷杂而又浅易的事象中有何“学”可言呢？因此，民俗学及连同从事民俗研究的人常常不是受到冷遇，便是遭到“献曝”之讥。就连把民俗看作是“为政之要”的封建士大夫们也自不能免其偏见。“隋书，经籍志”就把汉代著名民俗学家应劭及其著作列入杂家。在那些持正统观念的硕学鸿儒眼睛里，应劭不过是一介“俗儒”。之所以会产生这种错误认识，其原因一方面在于他们对民俗学本身缺乏必要的了解；另方面还由于他们错误的思考方式。按照他们的逻辑，凡“俗”者，不外俗人俗事，其中道理也都是尽人皆知的。既便有学问，也是极浅近的无甚大价值的学问罢了。单凭个人的生活经验，这种看法不无一定道理，然而却是片面的。

“俗”的对象，一旦进入研究和思辩的领域有时呈现给我们的却是体大而周的学问体系。苹果落地，商品流通，在一般人的眼里可以说是俗而又俗的事了。但一经牛顿和马克思的慧眼，便创造出化腐朽为神奇般的奇迹：万有引力定律和剩余价值学说。说到这儿，那些对民俗学持偏见的人可以想一想，不加分析地轻慢民俗学是否有些唐突？世间确有俗人，俗事、俗物，但且不要以为也有“俗学”——不足挂齿庸俗的学问——如果真的称得上是学

向。民俗学也如此，民俗事象虽俗，但民俗学却并不俗，如果一味地轻慢民俗学，自己岂不成了孤陋寡闻的“俗人”？因此，我们希望全社会所有的人都摒弃偏见和俗见，端正对民俗学的认识，把民俗学当成一门如社会学、心理学、伦理学等的正经学问来看待。并且大家都来关心它，了解它，研究它。

（二）

民俗学是一门比较年轻的人文科学。目前学术界比较一致的看法，它产生于十九世纪中叶的英国，迄今不过一百三十多年的历史。我国正式引入“民俗学”，一词正值“五四”运动前夕，至今才六十多年。值得思考的是民俗事象本身虽然源远流长，但它的理论形态何以迟至近代才出现？黑格尔说：“真理只有适逢其会，而不是过早，才能为自己开辟道路”。那么，民俗学又是适逢什么才产生的呢？根据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任何一种意识形态的产生都取决于当时的经济基础，相关的其他意识形态，以及自身的传统继承等，其中经济基础是根本的决定因素。倘若对民俗学的产生做一全面的考察，无疑则需较长的篇幅，这又是我们这篇“摭谈”难以胜任的，因此，我们不妨拈出一点谈谈。这一点就是，民俗学产生在现代文明与传统的撞击中。

十九世纪中叶，整个西方资本主义社会相继进入了发达阶段。在现代科学技术推动下的大工业生产创造出前所未有的，大量的物质财富。这种物质增殖“非线性”速度的膨胀，不仅改变了欧洲人以往那种清教徒式的生活方式，而且更加猛烈地冲击着人们的传统意识。眼看传统的领地——物质和精神的传统领地被“现代文明”排挤着，吞噬着，这就不得不引起一些人的忧虑和思考：人类生存的意义仅仅就在于对物质财富的拼命的攫取和无休止地追求吗？传统对人类还有价值吗？一些有识之士普遍认为，人毕竟不是纯粹的经济动物，在其现实的生活中还积淀着在漫长的历史中所形成的文化传统，即文化心理结构。失去了传

统，也就失去了心理平衡。因为任何时候，人都是外在的社会工艺结构（同现实的经济活动有关）同内在的文化心理结构（同传统文化有关）的统一体，失去或缺少任何一方，人都会失去平衡。文化传统，相当一部分保存于广大民众共同创造、集体享用并世代相承传的生活之中，即民俗事象之中。这样，在现代文明惊涛骇浪的冲击下，在人们对传统文化的反思中，民俗学也就“适逢其会”地诞生了。民俗学与对传统文化反思之间的联系还可以从不同民族对民俗学的称谓得以证实：除盎格鲁—撒克逊族系的英美称民俗学外，拉丁族系的法、比、意、西、荷各国称“民间传统”，日耳曼族系的德、奥两国则称“人民学”。再看国际上知名学者给民俗学的解释：兰格：“残余物的研究”，佛雷泽：“人民传统信仰和习俗的现实”，山狄夫：“文明国家民间传统文化的科学”，森纳：“风俗、习惯、礼仪、风尚、道德等社会价值的研究”。不难看出，他们所强调的共同点都与传统有关。

马克思曾说，意识就是被意识到。民俗学就是传统被意识到了的意识。

（三）

我国虽然在“五四”时期引进了民俗学这一概念，并初步进行了研究，但这种研究并未能深入地展开。在当时只是较多地注意吸收了其中同白话文学密切联系的民间文学部分。这大概因为未能“适逢其会”所致罢。不过，当时众多的有卓识的学者大量地译介了西方民俗学的论著，则是一件功德无量的大事。

民俗学在我国的命运几经波折，都未能顺利地展开，这是有其复杂原因的。进入八十年代以来，我们面临着一个崭新的历史阶段，民俗学的研究重被提到议事日程上来，而且务在必行。这是因为，首先，随着“四化”的深入进行，两个文明的建设越发显出其必要性。两个文明如同“四化”建设的双翼，只有强有力

地鼓动起这“双翼”，“四化”建设才能扶摇直上，飞速发展。民俗学的研究，对两个文明的建设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它对于如何通过传统渠道来协调人际关系；如何用传统的价值观来弥补“十年浩劫”所造成的伦理，道德真空；如何从民俗的角度加强民族自尊、自信和民族内聚力；以及如何破除和改造利用落后习俗使其纳入现代文明轨道等等，都能做出不可估量的贡献。其次，随着我国同国际间日益频繁的交往，中国古老的传统文化以其特有的魅力引起世界各民族的瞩目，这本来是好事。但也应当看到，一些资产阶级的文化人类学家，民俗学家，对我国民俗的不良用心。他们对我们的陋俗倍感兴趣，并不遗余力地大量收集，由此造成了极恶劣的影响。他们这样做，其目的不外是满足一些人对落后民俗的猎奇心理（政治目的又当别论），这就是所谓西方丑陋的“博物馆意识”。对此，我们决不能等闲视之。我们要尽快地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对我国民俗进行科学的整理、研究、爬罗剔抉，刮垢磨光，使世界各民族对我国民俗有一个正确认识。这是一个光荣而艰巨的任务。

一九七八年春，已故著名历史学家顾颉刚会同其他一些教授，曾上书社会科学院领导，建议恢复民俗学及有关研究机构。于此同时，该院接受了这个建议，将这门学科列入了研究学科的计划中。在全国文代会期间，顾颉刚等教授再次发出倡议，并将倡议书发表，一时曾引起相当强烈的反响。应该说，这不仅仅是“五四”倡导民俗学的回声，更是时代强劲的呼唤。

（四）

民俗有一个很重要的特性，就是地方性。《汉书·王吉传》云：“百里不同风，千里不同俗，户异政，人殊服”。说明古人很早就看到了这一点。我们生活在山西，山西的民俗自然受到重视。但这仅是理由之一。重视的理由还在于，山西在中华民族的文化中占有独特的地位。大家知道，山西古称“三晋”，（确切

说，三晋只是以山西为主）。远在春秋时期，这里就已经形成了独具特色的“三晋”文化。“三晋”文化同当时也已成熟的邹鲁文化，荆楚文化、燕齐文化共同构成了中华民族的华夏文化。四种文化相渗透，相影响成为一个不可缺一的整体。那么，山西民俗与“三晋”文化又有什么联系呢？自然，民俗本身就是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这自不必说。需要提出的是，在特定的民俗氛围内，某些统治阶级成员受其强烈影响，并通过他们使民俗上升为理论，进而成为更为稳定的惯制，推衍开去，成为更为普遍的高层次的文化形态。举例来说，宋代山西出了个蜚声海内外的翰林学士司马光。司马光在生活作风上非常俭朴。这一点，可以由他自己写的文章《训俭示康》得到证明。在写给其子司马康的这篇著名文章中，通过繁征博引，结合自己的现身说法雄辩地证明了“俭，德之共也；侈，恶之大也”的道德规律。不仅如此，更为难能可贵的是他还真实写出了自己崇尚俭朴的心理体验：“吾性不喜华靡，自为乳儿，长者加以金银华美之服，辄羞赧弃去之。”及长中举时还不大好意思戴花，只是人们告诉他“君赐不可违也”才簪一花。说明，尚俭对他已不仅是外在行为，而且已经深入其内心，成为“性”，成为心理定势。这种心理的形成不能不同他生活的具体民俗环境有一定联系。明王士性《广志绎》载：“晋中俗俭朴，古称有庚、虞、夏之风，百金之家，夏无布帽，千金之家，冬无长衣，万金之家，食无兼味。”作为一代名人的司马光，其行为意志不能不给予社会以巨大影响，这种影响对于华夏文化来说又是不可低估的。

研究山西民俗，还可以从动态角度窥视中华民俗的变化。所谓“百里不同风，千里不同俗”，只是从静态对民俗的描述。如果说，这种描述基本适于过去发展缓慢的封闭式的封建社会，那么到了生活发生了急剧变化的今天，这种描述则失去了部分的正确性。现代化的交通、交际手段大大缩短了人际交往的时间、空

间。“千里江陵一日还”，曾令李白欣喜若狂，而对于乘波音飞机两小时便完成了北京到广州旅行的人来说简直成了笑谈。生活中的这些变化，不能不有力地冲击着传统的习俗。“百里不同风，千里不同俗”的现象在动态的发展中迅速改变着、瓦解着。晋北农村十几年前摆“事宴”菜中很少有鸡或鱼。而今则“无鸡不宴”“无鱼不宴”了。饮食习俗的改变固然同经济有联系，但现代生活方式的影响则应是主要原因。其它如婚姻、丧葬、服饰、方言等习俗中引起的变化，就其速度而言要远比两千年的封建社会快得多。

历史上，山西社会的封闭性同整个中国社会的封闭性有其一定的相似之处。在面临改革、开放、搞活的今天，研究山西民俗的变化情况，对于认识中国民俗的变化，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五）

民俗研究有何价值？这是许多人们共同关心的问题。对此，古人倒是比我们有更明确的认识。《礼记·王制篇》：“命大师陈诗，以观民风”，《风俗通义》：“为政之要，辨风正俗，最其上也。”意思都很明确：就是要为政治教化服务。价值主要在统治阶级一方。被统治阶级和劳动人民只有端风正俗的义务。生活在封建社会的古人，由于受其阶级和历史的局限性不可能对民俗研究作出合乎历史唯物主义的正确估价。比起古人，我们有着无比优越的条件。我们可以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理论对民俗学的价值作全面正确的研究。具体说来可以从三个方面考虑。

认识作用。通过民俗研究，可以更加深入地了解人类文化的本质，起源及演变过程，更加全面地认识人类自身。同时，在研究过程中，通过与大量民俗事象的接触可以开阔眼界，丰富知识。有些知识在书本中，是难以得到的。民俗知识还为我们广泛深入地了解现实社会提供了一个窗口。过去我们谈文化知识，往往忽略了民俗知识，这是令人遗憾的。一个缺少民俗知识的人，严格

说来就不是一个真正的有文化的人。

教育作用。民俗研究可以加深广大人民对唯物史观的理解，从而加强实现共产主义的信念，鼓舞人们在现实社会活动中的创造意志和奋斗热情。

民俗研究可以深入地了解本民族的传统，并从中认同；从而受到感染、启发，鞭策，鼓励，强化了民族向心力和凝聚力。

民俗研究还可以陶冶美好的道德情操，使人精神充实，彬彬有礼。

对各类实践的指导作用。这也是民俗研究科学性的最集中体现，是民俗研究的“重头戏”。民俗事象与中国人类的各项实践活动有着广泛的联系，民俗学也就成了道地的综合科学。因此，在许多领域中，民俗学都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

二次大战期间，美军做为盟军开进欧洲战场。当美军踏上了当时唯一未被法西斯占领的英伦三岛时，两国军队立刻发生了摩擦，本来英美两国人都讲英语，有着近似的文化形态，但他们毕竟属于两个彼此不同民俗环境中的人，双方各有迥异的民俗心理。表现在交往行为上总是格格不入。美国人觉得英国人自高自大，英国人又觉得美国人好自我吹嘘。感情上的隔阂自然影响团结。这时一位美国女人类学家密德成功地运用了民俗研究中获得的知识，斡旋于双方，使他们很快地得到谅解，协调一致起来。

二十年代，我国一些治文史的学者都十分重视民俗学知识的运用。闻一多研究《诗经》、《楚辞》，顾颉刚等人的《古诗辨》都成功地利用了民俗学。其中影响最大的要算鲁迅先生的《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鲁迅先生利用丰富的民俗知识对魏晋文学的产生及美学特征做了令人信服的分析，不仅析理透辟，而且妙趣横生。至今，每当我们接触魏晋时代那清峻通脱的文章时，还会清晰地联想起那时人们食药、饮酒、散发宽袍大袖的服饰等习俗。

文艺创作也离不开民俗知识的指导。比如，为什么非要歌唱《十五的月亮》，而不是初一或三十的月亮呢？十五的月亮又大又圆是一方面。还因为圆月象征着团聚。团聚在中国人的心中指的是血缘、姻缘亲属的相聚。这对于主要以直系血亲构成的社会关系中的成员致为重要，因为这是几千年来形成的。这种关系已经深深地扎根于民族的心理结构中。当这种心理一旦同圆月建立起“同构”关系后，便产生了感人至深的艺术品。《十五的月亮》一歌，正是把民俗心里同现实的感情结合起来，可以说是古老民俗心理的高度升华。

民俗研究的价值可以基本概括在这三种作用之中。这三种作用并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相互渗透，相互协调的。

(六)

民俗研究包括收集，整理、具体研究等几个基本环节。根据我省的具体情况，目前大量的工作应放到收集和整理两个方面。在从事研究的过程中，应注意哪些问题呢？笔者拟就此次征文活动中的稿件谈谈看法。

第一，注意地方特色。前面说过，地方性是民俗特征之一。离开了地方性，就失去了民俗存在的意义，民俗的意识也正是在不同地方的民俗事象比较中逐步建立起来的。有些稿件，旨在谈某一地方的民俗，但又很笼统和一般化。比如，婚、丧习俗，北方地区有其相同的一面，但还有各自细小的区别，这就要求在调查时除了仔细认真外，还要善于比较，鉴别，一般来说，迥异易别，微殊难分，这就要求在微殊上多下功夫。当然若确无什么特色也不必勉强。

第二，要分清志与评。所谓志就指忠实地记录，评就是评价和分析。其实，这本来不是什么难以理解的问题。但一些人不够注意。把本属于自己主观评价分析的内容，甚至揣测的东西也塞进了收集的材料里，从而使反映民俗事象的材料失去了客观性，

混进了赝品。

第三，关于自身建设。这个问题比较复杂，从几个方面来谈。

一、加强民俗学基本知识的学习。包括一些常用的概念，术语，民俗事象的分类方法，民俗的基本特点等等。任何一个理论体系，都有自己一套相应的概念、术语。在使用时一定要注意其特定的内涵，而不要与貌似相同的名词混同。比如“禁忌”一词，是指禁止同“神圣”事物或“不洁”“不祥”事物接近的意思。这是民俗学中特有的概念，使用时要严格把握其规定，万不可任意引伸。它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禁止，如法律、道德中的禁止对象。有人把当今出现的乡规民约看成是所谓“新禁忌”，这就大大地背离了禁忌的原意，是荒谬的。再比如把迷信与宗教混同；把宗教信仰同信仰民俗混同，都是值得注意的。

二，加强多方面的知识素养。民俗事象包罗万象。这就要求从事民俗研究的人首先得是个“杂家”才行。没有广博的知识，就不能了解纷繁的民俗事象，就不可能产生真知灼见。比如有人断言古代曾有规定男子三十，女子二十才能结婚，这是只知其一，不知还有其二，其三……。

三，加强理论修养。理论修养是多方面的，最主要的还是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除此，还要涉猎诸如伦理学，哲学，美学，社会学，心理学等多方面的理论。另外，还应合理地吸收西方民俗理论以及科学的方法论。比如用结构主义研究民间文学的已被公认是一个可取的方法。

应劭在其《风俗通义·序》最后曾不无感慨地说：“若客为

齐王画者，王问：“画孰最难？孰最易？”曰‘犬马最难，鬼魅最易’。犬马旦暮在人前，不类不可，类之故难；鬼魅无形，无形者不见，不见故易。今俗语虽云浮浅，然贤愚所共咨论，有似犬马，其为难矣；并综事宜于今者，孔子称：“幸苟有过，人必知之。”因为浮浅反感到困难，这大概曲尽了“易”与“难”的辩证关系了。民俗事象大都在众目睽睽之下，稍有差池，便易被发现。因此，从事民俗研究必须持老实的态度。因为浅显平易，不花费心血就难以有所发现，因此，从事民俗研究又必须有科学和吃苦的精神。让我们共同努力，为振兴中华，振兴山西的民俗研究事业做出贡献，因为它不仅有益于今天，还有益我们的明天。

论民情习俗入志

曹振武

民情习俗是社会生活和精神面貌的反映。它所包含的道德观念、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礼仪禁忌和民谣谚语等都属于社会意识形态范畴，是由一定的社会经济基础决定的。风俗是社会上长期形成的风尚、礼节、习惯的总和，是人民群众在生活中自然创造的、为人们世代传承、不断变异的、有规律性的足以约束人们行为和意识的不成文的法律，生活的准则。一旦形成，很难改变。列宁说：“千百万人的习惯势力是最可怕的。”

入乡问俗，因俗考证。新中国刚一成立，政务院就规定传统的春节放假三天，这是对绝大多数人民群众习俗的尊重，顺乎民心的德政。以资治为主要目的的地方志历来都将民情习俗列为不

不可缺少的篇目，乡土志尤其如此。山西省在民国年间编纂的三十九部县志（包括未问世的《徐沟县志》、《崞县志》、《大同县志》和《安邑县志》）对民情习俗的记述更为周详，为政权机关制定施政方针及我省社会科学领域各学科的研究提供了翔实珍贵的参考资料。

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的社会主义新方志，是反映一方一地历史与现状的资料汇集，科学文献。对随处可见并影响着群众观念更新、经济发展的民情习俗理所当然地应该记述。目前，正在编纂的各级志书都设置了“社会”或“民情习俗”篇目（还有的地方叫“风俗”、“社会风土”等）名称各异，但内容基本相同。对此颇有争论，有人认为“社会”题大面广，除了自然都属于社会。其实社会的概念有狭义和广义之分，志书篇目中的“社会”就是狭义的。这样理解已约定俗成，早为群众接受。一九八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胡乔木同志在全国第一次地方志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说：“例如有的县志中有这样一个门类，叫‘社会’，这是很好的，是旧志所没有的。但‘社会’这个门类中，究竟要包括一些什么内容？值得研究。例如它可以有以下的内容，人口的构成和分布，居民区的结构与分布，在解放以后，特别在改革开放时期，社会职业组成所发生的变化。”对志书中“社会”门类的内容提出新的见解和探讨的课题，给我们以很大的教育和启发。除乔木同志指出的以外，在“社会”这个门类中我认为还应该有以下编章：

一、民情习性。主要记述所编志书行政区划内人民群众聚落简况、习性爱好、传统与新兴的职业、生产技能、乡规村约、宗教信仰和美德良风。“六亿神州尽舜尧”那是毛主席对我们伟大的中华民族共有的品德的赞扬，各地又都有独特的习性和特长，有的剽悍好斗，有的能歌善舞，有的粗犷豪放、热情好客，有的性情温厚、胆大心细。对民情习俗的记述要区别不同的时代与阶